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5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为了保障全资子公司嘉联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联支付”）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供应，便于嘉联支付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嘉联支付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含代付）、国内非融资性保函和买方承保额度、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担保等。

有效期自该议案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嘉联支付总经理办理在此额度内的银行授信具体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担保的授信事项按照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执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